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印茵女士(「印女士」)，由於個人原因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自2022年1月31日起生效。

印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分歧意見，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印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後，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劉綺華女士具備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必要資格及經驗，將留任並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對印女士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傅唯

香港，2022年1月3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傅唯先生，執行董事薄科瑞博士、何穎先生及張曉帆先生、非執行董事龔聿波先生及康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肇先生、李軼梵先生及蔣世東先生。